

证券代码：833962

证券简称：方富创投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方富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郑之华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p>2015年6月至2018年11月，任北京方富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15年8月至2017年7月，任方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0月至2023年6月，任方富宏道（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2021年4月，任北京方富金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甘肃方富天下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合肥嘉东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1月至今，任北京方富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湖南豫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p>	

	今，任上海方富启铭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贵州方富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方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北京方富创业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投资管理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现任职单位股东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郑之华
股份名称	方富创投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12月11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27,671,033	直接持股 22,542,000 股，占比 47.7990%
		间接持股 5,129,033 股，占比 10.8758%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58.6748%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250 股，占比 0.074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8,296,03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635,783 股，占比 58.6001%
		直接持股 23,167,000 股，占比 49.1243%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60.0001%	间接持股 5,129,033 股，占比 10.8758%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250 股，占比 0.074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60,783 股，占比 59.9254%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12月11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挂牌公司 625,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58.6748%变为 60.0001%。</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收购人郑之华逐步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被收购人之控制权的组成部分。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郑之华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北京方富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北京方富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26) 中第二节“本次收购基本情况”第三部分“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协议及其主要内容”之(二)“何小锋”。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与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郑之华

2023年12月11日